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9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1、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1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2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 2、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2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3,791,679.0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研究挖掘科技增长主题的上市公司，把握相关领域科技发展与创新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分享其在中国经济创新驱动发展的大背景下的可持续性增长，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超越业绩比较标准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上采取相对稳健的策略，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根据对宏观经济、市场面、政策面等因素进行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研究，根据各类资产不同的预期风险收益比来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A	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925	01092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8,589,395.08份	15,202,283.99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7月01日-2024年09月30日）	
	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A	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259,418.58	-673,387.21
2. 本期利润	7,042,821.61	888,641.0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85	0.058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6,456,417.31	12,141,635.8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134	0.798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即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报表数，下同）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11%	2.21%	17.76%	1.76%	-9.65%	0.45%
过去六个月	2.59%	1.96%	12.16%	1.43%	-9.57%	0.53%
过去一年	0.74%	1.96%	1.95%	1.31%	-1.21%	0.65%
过去三年	-36.54%	1.93%	-35.83%	1.20%	-0.71%	0.7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66%	1.90%	-42.43%	1.25%	23.77%	0.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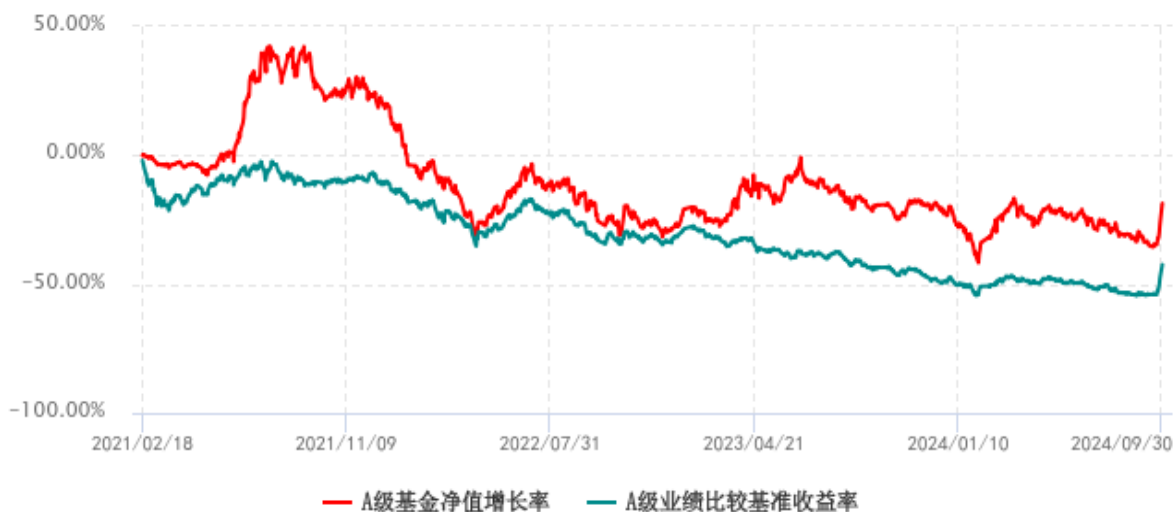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98%	2.21%	17.76%	1.76%	-9.78%	0.45%
过去六个月	2.33%	1.96%	12.16%	1.43%	-9.83%	0.53%
过去一年	0.24%	1.96%	1.95%	1.31%	-1.71%	0.65%
过去三年	-37.49%	1.93%	-35.83%	1.20%	-1.66%	0.7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13%	1.90%	-42.43%	1.25%	22.30%	0.65%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2、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 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02 月 18 日-2024 年 09 月 30 日)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2月18日-2024年09月30日)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21年2月18日；2、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世略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10-18	-	9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6年2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

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三季度末，A股市场近期展开了一轮快速的上涨行情，主要由于近期中央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来刺激经济和股市，包括降低存款准备金率、实施有力度的降息、支持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引导中长期资金入市等。这些政策的出台极大地提振了市场信心。

在过去的两年时间里，A股市场整体的风险偏好在不断下行，导致市场投资者对企业成长失去信心，在今年二季度时我们甚至发现市场对部分优质科技股的成长属性几乎不给定价，这使得我们认为科技行业的估值已经远远偏离了其自身价值。然而与之形成对比的是，国家对科技发展的战略定力，例如，“十四五”规划中特别强调对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等前沿领域的重点支持，相关企业在政策扶持下更易获得资金、税收、人才等方面的支持，具备确定的发展潜力和投资价值。因此，尽管A股市场近期的涨幅修复了部分科技行业的估值，但是未来科技行业的发展依然是A股投资的重点方向。

其中，人工智能方向，近两年人工智能技术无论是硬件还是算法都在快速发展，随着软硬件的结合，人工智能技术已经在众多领域广泛应用。未来随着技术的进一步成熟，其市场潜力依然巨大，

有望在更多的垂直领域深入发展并带动产业创新。消费电子方向，如今随着人工智能技术在终端侧的加速落地，有望带动新一轮大规模的产业创新，并刺激新一轮换机周期开启，从智能手机到智能穿戴设备，再到各种家用电器智能化改造，都有望对相关企业带来了可观的增长空间。生物医药方向，生物医药科技是医药行业的创新领域，包括创新药研发、基因治疗、生物疫苗等，受到人口老龄化加剧等因素影响，医药健康产业需求不断增加。

综上，尽管我们无法对科技行业短期的涨跌做出判断，但是从投资价值和长期收益的角度出发，我们可以判断未来 A 股科技行业依然具备显著的投资价值，我们也将继续在科技行业中不断跟踪前沿技术，寻找投资方向，通过我们的投资收获产业红利，为投资人带来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134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76%；截至报告期末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987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7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1,153,359.11	92.94
	其中：股票	101,153,359.11	92.9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 金合计	7,668,909.83	7.05
8	其他资产	12,961.62	0.01

9	合计	108,835,230.56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5,523,302.54	60.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842,649.57	26.5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787,407.00	6.25
S	综合	-	-
	合计	101,153,359.11	93.1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185,200	8,048,792.00	7.41
2	688668	鼎通科技	143,737	5,857,282.75	5.39
3	301236	软通动力	100,025	5,153,288.00	4.75

4	603508	思维列控	224,400	4,838,064.00	4.46
5	688213	思特威	79,829	4,606,931.59	4.24
6	002273	水晶光电	197,400	3,736,782.00	3.44
7	603444	吉比特	14,100	3,443,220.00	3.17
8	688279	峰昭科技	25,104	3,413,892.96	3.14
9	002859	洁美科技	159,700	3,288,223.00	3.03
10	603129	春风动力	19,200	3,146,496.00	2.9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旨在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不存在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961.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961.6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 混合 A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 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2,115,361.00	15,372,183.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46,705.99	45,554.2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 额	4,272,671.91	215,453.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8,589,395.08	15,202,283.9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未出现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兴银科技增长 1 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